

草下品

芫花

原文

味辛，溫。主咳逆上氣，喉鳴、喘，咽腫、短氣，蠱毒、鬼瘡，疔瘕、癰腫，殺蟲魚。一名去水。生川谷。

註釋

《吳普》曰：芫花，一名去水，一名敗花，一名兒草根，一名黃大戟。神農、黃帝：有毒；扁鵲、岐伯：苦；李氏：大寒。二月生，葉青，加濃則黑。華有紫、赤、白者。

三月實落盡，葉乃生。三月、五月采花。芫花根，一名赤芫根。神農、雷公：苦，有毒。生邯鄲，九月、八月采，陰乾。久服，令人泄。可用毒魚（《御覽》，亦見《圖經》節文）。

《名醫》曰：一名毒魚，一名杜芫。其根，名蜀桑，可用毒魚。生淮源。三月三日采藥，陰乾。

案：《說文》云：芫，魚毒也。《爾雅》云：，魚毒。郭璞云：，大木。子，似栗，生南方，皮濃，汁赤，中藏卵果。《范子計然》云：芫花，出三輔。《史記·倉公傳》：臨淄女子病蜣瘕，飲以芫花一撮，出蜣可數升，病已。顏師古注《急就篇》云：郭景純說，誤耳。其生南方，用藏卵果，自別一木，乃左思所雲綿、櫨者耳，非毒魚之。